**关于申报四川省科学技术厅2023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科技人员：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及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现启动2023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工作。

**一、申报要求**

所有申报项目均需符合以下申报要求和相关指南要求，所有附件材料均需在四川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上传。

**（一）项目申报人要求**

1.项目申报人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参与人。

2.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该项目主体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实际主持研究的科技人员。各级国家机关的公务人员（包括行使科技计划管理职能的其他人员）不得申报项目（软科学项目除外）。

3.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1962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及外籍专家除外），指南中有明确要求的按指南要求执行。

4.鼓励在川工作的外籍科技人员申报项目。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项目的，项目实施周期应处于其聘用合同中规定的聘用期限内，聘用合同应作为申报书附件材料扫描上传。

6.指南中规定的拟支持经费100万元及以上的重点研发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指南中对项目负责人有明确要求的按指南要求执行，指南无明确要求的其他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符合“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负责人条件要求”（见四川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申报须知”）。

7.同一年度，同一项目申报人新申报项目总数不得超过2个。其中：作为项目负责人牵头申报2023年度项目限1项，目前承担有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或还在限制申报期内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因申报新项目而退出在研项目；退出项目研发团队的，在原项目执行期内原则上不得牵头或参与申报新的项目申报。国（境）外高端人才引进项目按其对项目负责人要求执行。

8.指南编制专家不能申报其参与编制指南的科技计划项目。

（二）其他要求。

1.同一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跨计划、跨专项重复申报。

3.申报项目应严格按申报通知要求，提供满足指南相关限制条件的附件材料和证明项目前期研究基础的附件材料并在线上传。

5.指南中明确只支持1项的，如申报项目评审结果相近、技术路线明显不同时，可采取“赛马制”方式同时支持2项。

6.项目执行期从2023年1月1日起（指南有明确规定的除外），执行年限具体见指南要求。

7.多家单位联合申报项目，应签订该项目合作协议（加盖法人单位公章），作为申报书附件材料扫描上传。本院的科研合作协议盖章需将协议初稿到科研部进行审查方可进行双方盖章。

8.研究项目如涉及我国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保藏、利用、对外提供等，应签订《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承诺书》并作为申报书附件材料扫描上传。

9.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申报人应严格遵守科研伦理相关规定，需经过伦理审查，包括人体伦理和动物伦理审查。

10.网上不受理涉密项目。各项目申报单位也不得在四川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中上传涉密资料。

11、所有项目不填报自筹资金（除特定项目规定外）；

**二、申报流程**

**（一）申报身份获取**

项目负责人登录四川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202.61.89.120/），进行身份注册和实名认证，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需完整、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已注册过的单位和个人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并补充完善相关信息，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项目申报。

注意事项：中西医结合学院（基础部）人员新注册系统账号的项目负责人，有两个单位可以自行选择（西南医科大学、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本院人员新注册单位选择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注册，已在系统注册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变更单位。

**（二）项目负责人填报**

项目申报书由项目负责人填写（指南有特殊说明的除外）。项目负责人登录四川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根据相关指南提出的具体申报方向，按照提示，在线填报项目申报书和上传附件，打印盖章页到科研部签字盖章扫描后在线上传，提交项目。

**（三）方法学和伦理审查**

为提高临床研究项目申报书质量，临床科研项目自本年度起进行临床研究方法学和伦理预审查，请涉及人体相关研究严格进行方法学和伦理审查。方法学审查（8月4日前提交）：填写“临床研究项目预审申报表（附件2）”，纸质版提交至循证医学中心（第二住院大楼3楼），同时发送课题申报书电子版到循证医学中心邮箱lyzyyxzyx@163.com.邮件注明姓名、科室和项目名称，方法学审查结果及修改建议将通过邮箱反馈，请及时关注。（具体流程如下：申报人提交纸质版预审表、电子版课题申报书到循证医学中心→循证医学中心方法学审查签字→伦理委员会办公室伦理审查盖章→申报人领取预审表盖章件）

1. **动物伦理审查**

请各项目申报人登录西南医科大学实验动物管理平台(http://swmulaims.cn:8082/ZDWLogin.html),办理实验动物福利伦审查申请。实验动物福利伦理申请和审查时间：自7月25日开始，工作日每周一、三、五组织审查工作，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19日17:00，逾期不再受理。

1. **申报限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川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 | | | | |
| **申报类别** | **重大项目** | **重点项目**  **和面上项目** | **青年科学**  **基金项目** | **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创新研究**  **群体项目** |
|  | 不限项 | 限5项 | 不限项 | 限3项 | 限6项 |
| 备注 | 项目负责人须为上一年度获得国家杰青、长江学者、国家科学技术一等奖、二等奖主持人、省科学技术一等奖主持人或最近一次进入两院院士第二轮增选名单的科技领军人才等。 | 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固定研发人员（已备案）申报项目总数不超过5项，不受单位名额限制。 | 男性年未满35周岁，女性未满40周岁。 | 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固定研发人员（已备案）可单独申报1项，不受单位名额限制。 | 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固定研发人员（已备案）可单独申报1项，不受单位名额限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类别** | **社发重点**  **项目** | **区域创新**  **合作项目** | **国际/港澳台**  **合作项目** | **省院省校**  **合作项目** | **软科学**  **项目** | **国（境）外**  **人才引进项目** | **科普培训**  **项目** |
| 限项情况 | 不限项 | 不限项 | 不限项 | 不限项 | 限5项 | 不限项 | 不限项 |
| 备注 | 着重看14-17页面上项目。 | 联合1家及以上省外机构作为合作单位共同申报。 | 联合至少1家国（境）外参与单位（个人）。 | 联合与省政府签署合作的高校、院所。 | 中级职称或硕士（含）以上学历。 | 聘请、引进国（境）外高端人才、专家。 | 分为科普培训项目和科普作品创作项目两类。 |

|  |  |  |  |
| --- | --- | --- | --- |
| **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及苗子工程项目** | | | |
| **申报类别** | **科技创新**  **人才项目** | **苗子工程**  **重点项目** | **苗子工程**  **培育项目** |
| 限项情况 | 限额2项 | 限额2项 | 不限项 |
| 备注 | 此类项目对人员要求较高，且有明确验收要求，请仔细阅读指南。 | | |

**四、申报时限**

（一）限项项目申报人，请于2022年8月10日之前完成网上提交（审批页上传空白页，无需到科研部盖章），医院将进行限项评审，待评审后重新完成提交，逾期不再受理。提交前请完成方法学和伦理审查，涉及合作协议的请完成合作协议的签订。

（二）本院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19日。请所有项目务必于截止时间内完成网上提交，逾期不再受理。

**五、材料报送**

为减轻科研人员和申报单位负担，项目申报时暂不提交项目申报书纸件。待申报项目立项公示后，另行通知申报书纸件报送。未立项项目无需报送纸件。

**六、申报咨询**

（一）申报流程咨询。

医院科研部：0830-3160823

循证医学中心：0830-2523279

伦理委员会办公室：0830-2516312

实验动物福利伦理审查：何曼莉 何绿琴：0830-2578200

（二）技术支持热线（咨询时间：工作日9:00－17:00）。

张波028-85249950，陈丽桦028-65238305，黄骥028-65238321，彭杰028-65238378。

**七、特别申明**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从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为项目申报单位代理项目申报事宜，申报单位必须自主填报项目申报书。凡是购买、或委托代写项目申报书，或是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一经发现并查实，即视为骗取财政资金，一律不予受理、取消申报资格或撤销立项项目，并按规定严肃处理。知情者可向四川省科学技术厅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处举报，举报电话：028-86729925。

附件：1、四川省2023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1. 临床研究项目预审申报表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科研部

2022年7月22日星期五